

韶关市职业技能服务中心

韶关市关于举办 2022 年第二期 专项职业能力新考考评人员培训班的通知 (粤菜师傅类)

各县(市、区)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,各有关技工院校、职业院校、培训机构、行业协会和企业:

为进一步加强职业技能鉴定考评人员队伍建设,提升职业技能鉴定管理水平,确保职业技能鉴定质量,以及扩大全市职业技能鉴定考评人员队伍,根据《广东省职业技能鉴定业务指引(2020年修订)》的要求,韶关市职业技能服务中心计划在2022年10月18日至19日组织本年度全市专项职业能力新考考评员培训班,培训班由韶关市职业技能服务中心主办,韶关市餐旅烹饪协会承办,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职业(工种)和项目

专项职业能力:广东烧味制作、广府风味菜烹饪、客家风味点心制作、客家风味菜烹饪、面包烘焙。

二、培训报名、时间及地点

(一)网上报名时间:2022年9月19日—10月7日;

(二)现场确认时间:2022年10月17日14:30-17:30

(三)培训和考核时间

1.公共课:培训时间2022年10月18日9:00-16:00,
考核时间2022年10月18日16:15-18:15;

2.专业课:培训和考核时间2022年10月18日-19日。

(四)培训地点

1.公共课培训地点为:韶关市浈江区浈江大道北22号
韶关市职业技能服务中心4号楼12楼;

2.专业课培训地点为:韶关市浈江区浈江大道北22号
韶关市职业技能服务中心4号楼2楼和3号楼2楼。

(五)韶关市职业技能服务中心联系人及电话

信息管理部:李彩霞,陈小军0751-8607911

地址:韶关市浈江区浈江大道北22号韶关市职业技能
服务中心4号楼608。

(六)培训专业(工种)承办单位和联系人及电话

承办单位:韶关市餐旅烹饪协会;

联系人:高敏18038941381,办公电话:0751-8226383;

地址:韶关市浈江区浈江大道北22号韶关市职业技能
服务中心4号楼603。

三、报名条件

(一)广府风味菜烹饪、客家风味点心制作、客家风味

菜烹饪、面包烘焙

符合以下条件之一：

1. 具有本专业相关的三级及以上职业资格，并从事本专业或者相关专业 5 年以上；

2. 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业资格，并从事本专业或者相关专业 5 年以上。

(二) 广东烧味制作

符合以下条件之一：

1. 具有本职业相关的三级以上（含三级）职业资格证书（技能等级证书），且从事本职业（相关职业）5 年以上；

2. 具有相关专业中级以上（含中级）专业技术职业资格，且从事本专业（相关专业）5 年以上；

3. 具有本专业或相关专业大学本科以上学历证书，并从事该职业工作 10 年以上；

4. 具有本专业或相关专业大学专科学历证书，并从事该职业工作 15 年以上；

5. 具有以高级技能为培养目标的技工学校、技师学院和职业技术学院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，并从事该职业工作 15 年以上。

备注：符合以上条件的人员要求身体健康。

四、培训内容

- (一) 近年来我省开展职业技能鉴定工作的基本情况;
- (二) 职业技能鉴定工作规程及考务管理规定;
- (三) 考评人员工作守则和职业道德要求;
- (四) 各专项职业能力的鉴定标准、规范程序和评分标准等。

五、考核发证

学员培训结束时需参加统一考核, 需验证身份证原件。

考核内容包括:

- (一) 公共知识 (含职业道德、政策法规);
- (二) 职业技能实操模拟考评。

以上两科目均达到 60 分或以上为合格, 不设补考。经培训考核合格者, 由韶关市职业技能服务中心颁发相应职业 (工种) 考评员证卡, 作为今后受聘考评员资格的凭证。

六、培训费用

(一) 考评员培训费 650 元/人 (含培训费、教材资料费、考核费、证书工本费), 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。培训费可以以现金或转账的方式缴交, 转账账号为:

单位名称: 韶关市餐旅烹饪协会

账号: 701657736689

开户银行: 中国银行韶关分行

汇款时请在汇款用途注明: 姓名+工种名称+新考培训

(例：张三面包烘焙新考培训)

需开发票的学员请于 2022 年 10 月 19 日前将发票抬头、
纳税识别号及金额发送到邮箱：

市餐旅烹饪协会 2912378657@qq.com;

(二) 已完成报名缴费的学员，因个人原因（非公共突发事件）不能按时参加当次培训的，须在开班日期前三天作出说明并申请退费（需扣除教材费），否则一律视为缺席，下次报名时须重新缴费。

七、报名流程

(一) 网上报名

参加本次考评员培训班的人员，请在 2022 年 9 月 19 日至 10 月 7 日 18:00 前登陆广东省职业技能服务指导中心网站 (<https://www.gdhrss.gov.cn/gdosta/>) 点击“考评员督导员”进入报名界面，登录（新用户需注册认证）后，查看韶关市新考考评员培训计划列表文件，选择“开始报名”入口进行网上报名，完成信息录入和资料上传后，最后打印《广东省职业技能鉴定考评员推荐表》，本人签名后并加盖推荐单位公章（自由职业者可不需要单位盖章），附带本人资历证明（原件），于报到当天进行审核。

(二) 个人需交资料（网上报名后提前邮寄至承办机构初审）

1. 网上填写打印《职业技能鉴定考评员推荐表》；
2. 本职业相关的三级以上（含三级）职业资格证书（技能等级证书）或相关专业中级以上（含中级）专业技术职业资格的证书复印件；
3. 学历证、身份证复印件；
4. 工作年限承诺书（签名和按手指模）；
5. 免冠小一寸近期彩照 2 张（背面注明报考号码、姓名和报考职业工种名称），夹放在推荐表右上角用于办证。

八、其他注意事项

（一）所有参加培训的人员须先在网上报名并打印报名表，不受理其它途径报名。

（二）为进一步落实疫情防控工作要求，本次考评人员培训报名人数限额为 200 人（只限韶关本市人员），若网上报名培训人数达到 200 人，网上报名工作将提前截止，不再另行出通知增加人数。

单一工种报名人数不足 10 人，原则上本期不予开班。

（三）所有参训人员需在 10 月 17 日下午 14:30—17:30 分进行现场资格确认、培训费缴交和领取教材，截止日未完成视为放弃报考资格。

现场资格确认、收费和领取教材的地址为：韶关市浈江区浈江大道北 22 号高技能公共实训基地 4 号楼 1 楼大厅。

(四)所有参训学员报到前需做核酸检测，报到时能提供 48 小时内的核酸检测结果。

(五)培训期间，所有参训学员和工作人员必须严格按照新冠肺炎疫情防疫制度（附件 3）的要求，做好防护，参加培训时需全程佩戴口罩，并注意人身安全和财产安全，妥善保管个人贵重物品，遵守培训班的各项相关制度。

附件：1.职业技能鉴定考评人员新考培训班时间安排表
2.培训管理制度
3.疫情防控制度
4.工作年限承诺书（模板）

韶关市职业技能服务中心

2022 年 9 月 19 日



附件 1:

职业技能鉴定考评人员新考培训班时间安排表

日期	专业	内容	备注
10 月 17 日 14: 30-17: 30	客家风味点心制作、 客家风味菜烹饪、 广府风味菜烹饪、 面包烘焙	学员报到、 资料审核和缴费领教材	
10 月 18 日 08: 30-08: 50		学员签到	集中上课
09: 00-11: 45		职业道德、政策法规	
14: 00-14: 20		学员签到	
14: 30-16: 00		考评人员的职责和任务等	
16: 15-18: 15		公共知识考试	全体学员
10 月 18 日 19: 00-22: 30		学习国家职业技能鉴定标准、理论考核要求、题型结构、评分标准。 学习职业技能实操考核内容、现场考评技术以及考核过程中要注意的事项;专业技能实操模拟考评。	分专业组上课
10 月 19 日 08: 30-22: 30			分专业组上课, 由聘请专家根据培训情况确定具体的模拟考评时间。

附件 2:

培训管理制度

为确保培训的严肃性、规范性，提高培训质量，营造良好的学习氛围和学习环境，请学员严格执行培训管理制度。

一、参培学员按照有关培训文件通知，在规定的的时间和指定地点报到和审核资料，遵守培训班的课程安排，积极配合主办单位组织的培训学习和考核；

二、请遵守上课时间，提前 5 分钟到课室，不得迟到或早退；严格遵守课堂纪律，自觉将手机调置成关机或静音状态，上课时请勿在课室内接听电话、吸烟和吃零食；

三、参培学员要积极配合承办单位会务组工作人员签到，不得代签，如发现代签将取消其培训资格；不得无故迟到、旷课或早退，凡是抽查超过三次不在座位上或迟到 30 分钟的，将取消本次培训资格。

四、参培学员考试前需要上交手机、电子手表、电子手环等移动通讯设备，考试过程要求独立完成。发现违反考试纪律行为，如抄袭他人试题、对试卷进行拍照、传递试卷、夹带纸条或替考等，将取消其考核成绩；如扰乱考场秩序、辱骂监考人员等行为，严重者将通报批评。

附件 3:

疫情防控制度

为切实做好职业技能鉴定考评人员培训的防疫工作，保障学员和工作人员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，请学员及工作人员严格执行疫情防控制度。

一、所有学员和工作人员须注册“粤康码”，并保证粤康码为绿码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学员不能参加培训。一是正处于隔离治疗期的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，以及隔离期未滿的密切接触者；二是培训前 14 天内有国（境）外或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，且不能提供 7 天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学员；三是未能配合属地完成隔离观察、健康管理或核酸检测等防疫措施的国（境）外或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学员。

二、所有学员和工作人员要提前 14 天在“粤康码”上进行健康申报，早晚测量体温，自我观察有无发热、干咳、乏力、鼻塞、流涕、咽痛、腹泻等可疑症状，出现异常的应及时就诊排查。

三、学员不得提供身体健康状况虚假信息。对于隐瞒行程、隐瞒病情、故意压制症状、瞒报漏报健康情况的学员，一经发现，一律不得参加培训，并追究本人及相关人员的责

任。

四、工作人员全面做好课室环境卫生清洁和消杀工作，做到全覆盖、无死角，消毒后要进行充分通风换气；消毒完毕，张贴已完成消毒标识。

五、培训前学员按要求全程佩戴口罩，保持间隔有序入场。配合工作人员逐一检测体温，核查“粤康码”绿码。临时出现体温异常的学员，可在临时隔离观察室进行复核评估。

六、培训结束后，应组织学员依次、有序离开课室，不得在附近逗留，确保培训结束后不聚集。

附件 4:

工作年限承诺书

姓名: _____, 身份证号: _____ ,
现申请参加 _____ (职业/工种) 考评员培训, 从事本
职业工作共 _____ 年, 工作简历如下:

起止年月	单位名称	单位所在 市 (或县)	从事何种 岗位工作
年 月至 年 月			
年 月至 年 月			
年 月至 年 月			
年 月至 年 月			
年 月至 年 月			

承诺声明: 本人知晓本职业 (工种) 报考条件、资格审核相关要求, 承诺遵守职业技能鉴定报考的有关要求, 保证本次填报的信息完整准确、工作履历真实, 如有虚假, 愿意接受被取消申报资格、已参加考试则被取消当次考试所有科目成绩、已获得证书则被注销证书数据检索及职业资格证书资格的处理, 并登记在职业技能鉴定诚信档案。

考生签名 (加盖手印): _____

联系电话: _____

年 月 日